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新能　　公告编号：2026-074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算力板卡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合同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采购算力板卡受芯片供应链、行业供需、海外技术管制等因素制约，可能面临货源不稳定、采购价格波动、交付延期、性能不达标等情形，进而导致交付产品数量不及预期，公司后续相关业务进度延期；此外，本次采购资金需求较大，若信贷环境收紧或资信变化，融资可能无法如期足额到位。融资落地后，有息负债与财务费用的上升，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及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可能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截至三季度末 64.96%）进一步攀升。

2、算力服务业务高度依赖具备算力服务运营经验的业务人员及技术人员，相关业务团队尚在组建中。若核心技术团队招募不足或流失率过高，面临技术人员短缺风险。

3、公司算力服务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未形成相关收入，亦未形成确定的客户订单。同时相关采购合同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采购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暂无法测算。

一、概述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新能”）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算力板卡采购合同的议案》。

为落实公司拓展算力服务业务的战略部署，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和业务方向，公司计划由东方新能（北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

能企管中心”）实施高性能算力集群项目，通过项目建设逐步搭建算力业务体系。为满足项目建设的设备需求，新能企管中心与经销商 A（以下简称“交易对方”或“A 公司”）签署《销售合同》，向 A 公司采购算力板卡，总金额约人民币 91,245.6 万元（含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根据谨慎性原则，为充分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合同签署流程的严谨性与规范性，本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经股东会审议。本合同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

基于商业秘密保护及供应链稳定的考虑，避免因完整披露交易对方信息可能引发的不当竞争，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信息及相关交易内容履行豁免披露程序。

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次签订的合同外，公司最近三年未与其发生类似交易。经查询，该交易对方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买方：东方新能（北京）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卖方：A 公司

1、合同标的：GPU 产品

2、合同金额：91,245.6 万元人民币（含税），最终采购金额以实际采购及结算情况为准。

3、支付方式：买方应于合同约定期限内支付预付款；买方于收到卖方的付款通知后一定期限内，支付发货数量对应金额的尾款。

4、交货与验收：由卖方送货，具体时间以卖方书面通知交期为准，最晚不晚于协议签署后 12 个月；买方签收产品合格后，完成质量验收。

5、违约责任：买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如逾期超过约定日期，卖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买方承担相应损失；因买方责任拒收货物或无法付清全部价款的，买方应向卖方支付违约金。部分或全部货物的发货期限超出协议约定最长期限的，买方有权就未交货部分解除合同，卖方退还相应货款（含预付款）。

6、合同的生效：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1、经销商 A 成立于 2016 年，专精特新企业，深耕高性能 GPU 算力领域，专注 GPU 服务器、液冷算力整机、工作站及存储系统的定制集成与方案交付，具备良好的资信情况。

2、本次采购的 GPU 产品，区别于大模型训练用 GPU 产品，主要用于 AI 应用推理、模型微调及图形渲染、工程仿真与科学计算、音视频处理等场景，为公司拓展算力服务业务的首期投入。公司将长期持有该算力资产，面向智算服务商与互联网数据中心（IDC）/企业云服务运营商的整机算力资源需求，开展算力服务业务。

3、公司算力服务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未形成相关收入，亦未形成确定的客户订单。同时相关采购合同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次采购对公司财务指标的影响暂无法测算。

4、本次采购算力资产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自筹资金的组合方式筹措。鉴于本合同的交付周期较长、最终供货数量不确定等原因，整体资金投入强度较为可控。

5、本次履行合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该合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产生依赖。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及交易对方履约能力的分析判断

关于本次 GPU 采购事项，公司已就相关融资渠道安排、下游订单等事项开展初步接洽商讨，鉴于最终供货数量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相关业务目前尚处于筹划沟通阶段。同时，公司已围绕人才储备、设备供应、技术服务等关键环节作出专项安排。截至三季度末，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为 10.15 亿元，具有较为充分的组织能力和资金保障能力。

董事会对交易对方履约能力进行了审慎分析。供应商 A 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主体，具备签署和履行合同的主体资格，亦具备完善的供应链能力和项目交付能力。根据协议内容，供应商 A 应保证所供货物为原厂全新正品且来源合法，否则应由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同时，供应商 A 保证在交付货物时为合法授权经销商，否则公司有权直接解除合同并要求退款。综上，董事会认为供应商 A 具备相应的供货资质与能力，具备基础履约能力。但现阶段 GPU 采购现状受多重因素影响，存在货源不稳定、交付数量不确定等情形，合同存在不能完全履行的现实可能，履约风险较高。

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合同履行的资金实力，交易对方具备业务需求基础和履约保障条件。本合同具备较好的履约基础和实施可行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环境及供货情况变化，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内部控制要求，稳妥推进后续项目实施。

六、风险提示

1、本次采购算力卡受芯片供应链、行业供需、海外技术管制等因素制约，供货存在不稳定因素，可能面临货源不稳定、采购价格波动、交付延期等情形，进而导致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执行，交付产品数量不及预期。

2、存在货物分批交付、产品性能不达标、运维配套不到位、批次间一致性不足等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后续业务投产进度延期。

3、本次采购资金需求较大，若信贷环境收紧或资信变化，融资可能无法如期足额到位。融资落地后，有息负债与财务费用的上升，可能对公司偿债能力及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可能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截至三季度末 64.96%）进一步攀升。

4、公司算力服务业务的客户开发、机房与电力配套、运维能力建设均处于起步阶段，若下游订单未如期落实或服务价格低于预期，可能出现资产闲置、投资回报低于资金成本的情形。

5、算力服务业务高度依赖具备算力服务运营经验的业务人员及技术人员，相关业务团队尚在组建中。若核心技术团队招募不足或流失率过高，面临技术人员短缺风险。

6、在合同实际执行过程中也可能受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进而产生合同

无法履行或无法完全履行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采购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销售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九日